

##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10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于 2018 年 10 月 29 日上午 11:00 在深圳市南山区松坪山郎山路 21 号董事会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参加监事 3 人，实际参加监事 3 人，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郑泽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经过全体监事认真讨论，审议并形成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监事会认为：鉴于公司收购深圳市多普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的 100% 股权，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指南、解释等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规定，对公司 2018 年度报表期初数及上年同期数进行追溯调整，能够客观反映公司实际经营状况，财务核算符合有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公司会计信息质量，使公司财务报表更加真实、准确、可靠。公司相关审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同意本次追溯调整。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公告》刊登于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了《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客观反映了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刊登于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刊登于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 3、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符合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文件的相关规定，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之前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形。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刊登于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三十日